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编者按：新时代催生新思想，新理论引领新实践。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市直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起表率带头作用，学思在前、践悟在前，学懂弄通党的二十大精神，始终在思想上和行动上把“两个确立”“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紧跟总书记、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本月起，本版开设专栏陆续刊发市直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的学习体会和理论文章。

创建模范机关 锻造过硬队伍 以高质量机关党建助推现代化芜湖高质量发展

市直机关工委书记 黄静

开展“赋能”行动，建强机关党员队伍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中国共产党人的中心任务就是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走好新的赶考之路，必须深学笃行“五个必由之路”重大论断，坚定不移做“两个确立”忠诚拥护者、“两个维护”示范引领者，把政治判断力体现到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上，把政治领悟力体现到对“国之大者”了然于胸上，把政治执行力体现到“总书记有号令、党中央有部署、安徽见行动、芜湖走在前”的具体行动上，找准现代化芜湖高质量发展与机关党建的结合点切入点关键点，撸起袖子加油干，风雨无阻向前行，一步一个脚印把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付诸行动见诸成效。

深化“模范”行动，强化政治机关意识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政治问题，任何时候都是根本性的大问题，必须牢固树立政治机关的意识。”深刻认识讲政治背后的大逻辑，才能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意识、增强政治能力。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以市级机关部门党组（党委）为主体，按照“五个牢牢把握”和“九个深刻领会”要求，落实列席旁听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明确要求一章一章研读、逐字逐句体会党的二十大精神报告和党章，健全领导干部理论学习制度。依托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设立“一把手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青年热议党的二十大精神”等专栏，以基层党建分片协作机制为载体开展分组学习研讨，搭建交流平台。结合贯彻落实省、市季度重点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开展“五个不一样”大讨论，促进理论学习和作风建设相贯通。聚焦“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在5个案例成功入选第六届全国基层党建创新典型案例的基础上，继续谋划推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标杆单位，以“模范机关”创建成效彰显机关党建价值。在树牢群众观点、提升群众工作能力上用力用功，持续开展“为民惠企争模范”行动，动真情下真功组织宣传群众，办实事解难题服务温暖群众，改作风接地气凝聚感召群众。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奋力推进更高质量司法行政工作

市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 李萍

在民族复兴的漫漫征途上，我们迎来了新的历史坐标。党的二十大报告紧扣习近平法治思想主旋律，多次提到“法治”，这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法治工作的高度重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司法局坚持立足“一个统筹、四大职能”，将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转化为推进更高质量司法行政工作的具体举措，把“司法行政讲政治、业务工作重党建”落实到司法行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在法治芜湖、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中展现使命担当，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芜湖篇章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始终坚持政治统领、党建引领，确保党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绝对领导

司法行政机关作为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旗帜鲜明讲政治是第一要求。在新时代新征程上，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我们把“两个确立”的政治自觉转化为“两个维护”的行动自觉，始终沿着党中央、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做到紧跟总书记、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积极创建模范政治机关，领导班子以“头雁”引领“群雁”跟随，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全面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开展法律服务行业党建工作巩固提升年活动，实现律师事务所“应建尽建”以及司法鉴定机构党组织全覆盖，指派公证行业党建工作指导员辅助党建工作。机关支部被评为市直机关“先进基层党组织”，“初心永恒、法佑江城”党建品牌在全市影响力持续扩大，被评为市直机关优秀党建品牌。

政治上的坚定源于理论上的清醒。必须推动党员干部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提高理论武装的针对性时效性。将“红帆”课堂作为加强青年党员干部理论武装的主要品牌，扎实推进“全民共读计划”，策划线下学习交流，全员额、实战化谋划实施科级干部轮训和普通党员集中培训，搭建平台、形成赛场，推动做到先学一步、深学一层。严格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坚持“六必访”机制，督促机关党组织负责人经常与党员谈心交心。常态化开展廉政警示教育，组织新入职、新提拔人员集体谈话，持续推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从解决“门好进、脸好看、事难办、事不好办”问题入手，倒逼思考机关效能工作体制机制，推进“办不成事”受理窗口设立运行，实现由“考勤”转向“考绩”。把“群众满意度”工作与落实市委“双联双应”要求结合起来，动员机关党员干部走村入户、下沉一线，既深入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又积极听取基层呼声和意见，推行基层党建支部设立“固定议题”制度，组织基层党建和广大党员以“解剖麻雀”的方式分析研判和办理群众诉求频度、强度高的事项。

推进“强基”行动，提升组织建设质效

党的基层组织是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的基础。严格落实党员主要负责人担任机关党支部书记制度，认真组织市直单位党组（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督促机关基层党组织书记向党组（党委）和全体党员述职，压实“第一责任人”责任和“一岗双责”。聚焦提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开展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情况问卷调查，研究起草《芜湖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持续解决弱化虚化边缘化问题。实现机关党委设立机关纪委全覆盖，组织机关纪委负责人和基层党组织纪检委员专题培训，督促履行监督专责。注重全过程督导，确保过硬执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基本制度。持续开展主题党日“优秀案例”和

聚焦统筹贯通、上下联动，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到依法治市全过程各方面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是对党领导法治建设丰富实践和宝贵经验的科学总结，是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根本遵循。推动法治建设重点任务纳入市“十四五”发展总体规划，每年度市委常委会工作要点，深化法治领域改革，推动落实落细。南陵县、繁昌区委荣获“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区”，南陵县和芜湖市公共政策兑现试点工作入选中央依法治国办第二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和项目名单。

聚力实现依法决策、以良法保善治，扎实推进依法行政

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法治政府建设是重点任务和主体工程，对法治国家、法治社会建设具有示范带动作用，要率先突破。推动出台《市政府起草地方性法规草案和规章制定程序规定》《芜湖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芜湖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等制度，行政立法体制机制不断优化，自获得地方立法权以来，共出台快速管理、轨道交通管理、电动车安全管理等9部政府规章。其中快速管理办法有效解决了快递业管理体制不完善等问题。目前，我市快递行业业务量稳居全省第二。推动实施规范行政执法行动三年行动方案，从源头上规范行政行为，促进依法行政。建立完善合法性审查制度机制，充分发挥合法性审查对行政决策法治化的重要保障作用，保证政府重大事项依法合规。

政务服务改革“创新案例”评选，推动党内政治生活做到经常、认真、规范、严肃。围绕基层党建“领航”计划，持续推进“一支部一品牌”建设，努力让党支部的经脉气血畅通起来。

实施“暖心”行动，回应群众党员期盼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立场是中国共产党的根本政治立场，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将党建带群建纳入机关党建工作格局之中，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与“把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有机统一起来，紧扣民心工程和民生实事，紧扣市场主体基本诉求，紧扣机关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更大地参与基层网格党建、楼栋党建、农村党建，将机关党组织的力量智慧更有效地传导到基层治理和乡村振兴的神经末梢。健全完善机关工会、妇委会、关工委等机关基层群团组织，推进市直机关工委（联合）积极发挥作用，实现组织体系有形覆盖。按照工会围绕岗位建功、妇委会围绕家庭建设、关工委围绕帮扶助学的基本思路，策划品牌活动，加快实现组织活动有效覆盖。紧扣机关干部职工现实问题，打造群众体育健身、文化艺术修身、医疗保健强身、关心关爱暖心的“三身一心”工程，以工间操、健步走、文化节、运动会为载体，鼓励机关党员干部职工人人参与适当健身项目和文化活动，完善关爱慰问制度，推动实现机关干部职工“思想身体全面健康”。

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我们站在了新的历史交汇点，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扬帆再启航。我们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自觉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坚定不移地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力走好新的赶考之路，自觉在党和国家大局中思考谋划、推动工作，以坚强有力的实际行动铸忠诚、当先锋、展风采，推动机关党的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为芜湖加快打造省域副中心、建设人民城市，奋力谱写现代化芜湖建设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紧紧围绕中心大局，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以最优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芜湖“垂直崛起”

围绕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论述精神和全市“双招双引”工作部署，集中推出服务保障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十大行动方案，从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普法等环节综合施策。升级打造全省首个“招商引资合同履约监管信息系统”，实行合同协商签订到履行完毕的全流程跟踪。推动出台《招商引资合同风险防范指引》和《投资尽职调查指引》，对项目洽谈引进、研判评估、决策签署、履约落地、跟踪服务的全流程提供指引。经三年多的对接协调推动，武汉海事法院在安徽境内的派出法庭最终花落芜湖，助力提升我市海事、航运管理法治化水平。

护航民生发展、提供优质法律服务，全面践行法治为民宗旨

司法行政机关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不断改善民生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在全市范围内持续开展“法治为民办实事”活动。建成以县（市、区）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为核心，村（居）级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为基础的四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体系。全省首家、法律服务事项齐全的市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成运营。在芜湖交通经济广播开设《公与法——芜湖普法之声》节目，安排相关普法责任单位及法律顾问走进直播间，解读法律法规，以案释法，得到群众普遍好评。搭好评理说事新舞台，推动实现全市村（社区）“百姓评理说事点”全覆盖。坚持底线思维，推进“平安社区矫正”“智慧矫正”建设，安全稳定形势持续向好。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是党的思想建设的根本任务。”市教育局坚持以深化理论武装为抓手，学深悟透党的创新理论，不断强化机关党组织的政治建设和思想建设，提升机关党员干部的政治素质、理论素养和工作能力，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统一，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在感性认知上突出“原”的纯度

一是学原文读原著。党的二十大召开后，第一时间为每一名党员干部订购党的二十大学习辅导资料，印发了《关于机关党员干部带头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通知》，要求党员干部逐字逐句研读党的二十大精神报告和党章，认真领悟党的二十大精神提出的新思想新论断，作出的新部署新要求，结合“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今天我来答”线上竞答活动进行知识巩固。二是学原型争先进。邀请全国劳动模范为机关党员讲共产党的幸福观，请局机关的市级“优秀共产党员”给年轻同志讲责任和担当，以身边人的亲身感受，传递可学可追可赶的宝贵经验。

在理性思考上强调“悟”的深度

将宣讲引导和思考研讨相结合，进一步加强理论的理解和领悟。一是发挥理论学习中心组的引领作用。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初制定学习计划，定期分专题组织集中学习研讨，保证每月至少2次集中学习，每季度至少1次集中研讨交流。二是积极组织机关党员参加各级各类理论教育宣讲。今年，举办教育系统专场宣讲报告会，局主要负责同志作为市委宣讲团成员进行宣讲，引导全体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以及党的二十大精神。同时，结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社会保障体系是人民生活的安全网和社会运行的稳定器。”“采取更多惠民生、暖民心举措，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增强均衡性和可及性，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市医保局深刻认识医疗保障工作的政治属性，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基本遵循，推动党的建设与业务工作相融互促，奋力在医疗保障高质量发展上走在前、争一流。

旗帜鲜明坚持政治引领，在加强党的领导上走在前、争一流

党的政治建设是党的根本性建设。医疗保障事业作为党和国家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坚定不移地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推动医疗保障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放在首位，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坚持党对医疗保障事业的领导不动摇、全面深化改革方向不偏舛、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不懈怠，推动党中央各项医保决策部署一贯到底、落地生根，全力保障群众生命健康，夯实党的执政根基。二是锤炼党性修养。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在学懂弄通做实上求真功夫，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扎实开展“两应支部”和模范机关创建，擦亮“守医保初心，促民生福祉”党建品牌，先后获市直机关“优秀党建品牌”、“创新型”模范机关”等系列荣誉。三是强化队伍建设。重视抓好队伍融合和能力提升，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荣获省政府医疗保障工作督查激励单位、省委省政府脱贫攻坚先进集体称号，扶贫、综治、双联系、民生等多项工作获得市优秀等级，先后获批按病种分值付费、医保智能监控、医保体制改革等11项国家和省级试点，机关10多人次荣获省、市级先进个人。

学以致用创学习型模范机关 知行合一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章世海

合教育系统“万名书记进党校”工作，组织机关党员干部旁听优质课程，提高对党的最新理论和政策的理解和认识。三是组建青年理论学习小组。组建“青年咖啡俱乐部”理论学习小组，积极开展学习活动，认真组织学习心得体会研讨交流，不断统一思想、凝心聚力，机关党员多篇理论文章在党报党刊上发表。

在氛围营造上打造“全”的维度

将创建学习型“模范机关”列入年度党建工作要点，建立起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一支部“三会一课”一青年学习小组的三级学习体系。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持逢会必学，在机关中形成一种人人追求学习、重视学习、崇尚学习的良好氛围。党委书记在全市教育系统带头宣讲党的创新理论，班子成员深入学校基层调研宣讲，机关党委书记、支部书记上讲台讲党课，青年党员定期交流学习体会。学习采取书面学习、视频赏析、警示教育、现场教学等方式，丰富学习手段，提高党员干部的学习热情。

在任务落实上体现“实”的力度

空谈误国，实干兴邦。理论学习的目的在于指导实践。在党的创新理论指引下，局机关干部胸怀“国之大者”，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各项工作任务，积极完善“德育铸魂、智育提质、体教融合、美育熏陶、劳动促进”五大行动”，着力完善“五育融合、全面育人”体制机制。加强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开展市县（区）校三级“家校共育 同心筑梦”大讲堂德育品牌活动，落实心理健康教育“双一百”工程，面向全市中小学生学习心理健康测评。推行义务教育学校“每天一节体育课”，创建全国体育特色学校140所，全国校园足球特色学校62所，第七届全国青少年学生艺术展演中，芜湖市荣获11个一等奖。构建

立足新阶段 矢志新征程 扎实推进芜湖医疗保障高质量发展

市医保局党组书记、局长 戴鸣

持之以恒坚持守正创新，在释放改革红利上走在前、争一流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新时代新阶段的发展必须贯彻新发展理念，必须是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紧密关联。”当前，医保改革已进入“深水区”，必须强化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以持续释放改革红利，全面推进医疗保障高质量发展。一是扎实开展医保管理体制。出台《芜湖市医疗保障管理体制实施方案》，在全省率先探索市级以下医保部门垂直管理机制，分别整合职工和居民医保经办业务，实现“一个机构、一支队伍、一体化服务”。成立医疗保障基金监管事务中心，提升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科学化、规范化和专业化水平。在全省率先建立医药价格和集中招标采购专业机构，不断挤压药品、耗材价格水分。二是全面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在全省率先形成了以DIP（按病种分值付费）为主体、床日付费、定额付费等为补充的多元复合式支付方式，覆盖全市所有开展住院业务的定点医院。在全省率先上线30种定点医院中药品制剂及46种新增中药饮片纳入基金支付推荐目录。三是持续深化医药服务供给侧改革。落实药品耗材集中采购政策，三批安徽省药品集采，累计采购3.63亿元，降低药品费用3.61亿元。承担全省血液透析器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平均降幅53.9%，预计全年可节约群众医药费用1.65亿元。

毫不动摇坚持人民至上，在提升民生福祉上走在前、争一流

医疗保障作为民生保障的重要组成部分，与人民生命健康、医药卫生事业发展、经济社会稳定紧密相关，必须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解决参保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

大中小学一体化劳动教育体系，2个单位入选安徽省第一批学生劳动教育实践基地立项建设单位和培育建设单位。积极稳妥推进“双减”落地见效，多渠道提升校内教育教学质量，丰富课后服务供给，加强校外培训机构规范管理。创新推出“悦成长”系列课程，评选10所“悦成长”课后服务样板校，1案例入选省中小学课后服务典型案例，创新开发中小学“明日知行悦悦课堂”大学生志愿者课后服务项目，芜湖入选全国“科创筑梦”助力“双减”科普行动试点城市，相关工作多次在教育部《双减改革每日快报》和“双减平台”上作为“典型案例”进行展示。

在为民办上提升“暖”的温度

围绕老百姓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坚持问题导向，破解教育难题，回应社会关切。结合“双联双应”广泛开展“大走访大调研大提升”、慰问留守儿童等志愿服务活动，助力乡村振兴、加强社区联动，共建人民城市。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12个，完成42所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整治任务，切实增加公办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55%以上。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布局，大力推进集团化办学，全市共成立基础教育集团99个，优质学校办分校（分园）358所，繁昌区教育局确定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先行创建区”。开展“安心托幼”“老有所学”暖民心行动，577所幼儿园开展延时服务，109所幼儿园开设2—3岁托班。推进老年教育阵地建设，加快推动市、县级电大的转型发展，安徽广播电大芜湖分校更名为芜湖开放大学。构建“1452”教育信息化工芜湖模式，大力推进芜湖市“人工智能+教育”因材施教创新示范项目。完善覆盖各阶段学生资助体系，认真落实教育资助任务，推进落实中职教育全免费政策。

现实的医疗保障问题，扛起医保部门“为党守初心”的应有担当。一是持续提升医保惠民保障水平。完善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制度，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分别达到80%、75%，大病保险合规费用达到总费用的66.27%，特困、低保对象合规医疗费用救助比例77.61%。完善“两病”保障机制，费用报销比例达50%。统一门诊慢特病病种至63种，统一基本医保门诊慢特病患者定点医疗机构数量，建立门诊慢特病“准入退出”机制。建立健全门诊共济保障机制，实现参保职工个人门诊可报销、个人账户可共济。指导开发城市定制型商业健康保险“芜优保”，进一步拓展医疗保障层次。二是保持打击欺诈骗保高压态势。出台基金使用监管长效机制制度，制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建立基金季度分析、年度评价、风险预警报告机制，开展2016—2021年市、县、区医保基金全覆盖审计，连续三年在全省率先发布医疗保障发展公报。建成医保智能监控系统，设立网格监督管理员，聘请社会监督员，落实医共体医保派驻监督员，2021年以来追回拒付违规费用1.28亿元，办理行政处罚案件6起。三是优化提升医保经办服务水平。统一经办机构内控制度，规范经办服务流程，完善定点医疗机构申报管理办法。探索开展“经办服务扁平化”试点建设，打造“15分钟医保服务圈”，乡镇（街道）、村（社区）窗口办理事项达全部事项的69%和25%。完成国家（安徽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上线，打造芜湖市智慧医保服务平台，芜湖医保基本公共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90%以上。

立足新发展阶段，坚定新发展信心，矢志新发展征程，芜湖医保人将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踔厉奋发、笃行不怠、知重负重、服务民生，让参保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奋力谱写新时代芜湖医保高质量发展新篇章！